

证券代码：601199
债券代码：113010
转股代码：191010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债券简称：江南转债
转股简称：江南转股

编号：2017-027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江南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

2、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依据《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

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同时刊登《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江南转债”自 2017 年 6 月 21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可转债转股代码（191010）将停止交易，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可转债转股代码（191010）恢复交易，欲享受本公司权益分派的“江南转债”持有人可在 2017 年 6 月 20 日（含 2017 年 6 月 20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6276771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 66 号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